河南省 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网上报名公告

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和我省实际,现将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报名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网上报名资格

考生在报名前应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 https://yz.chsi.com.cn,以下简称"研招网") 仔细阅读教育部《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国家政策规定、公告内容、网报流程图以及招生单位发布的招生章程和专业目录等,符合报考条件及要求的,方具备报考资格。

二、网上报名时间

网上预报名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4 日至 9 月 27 日, 每天 9:00—22:00; 网上报名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8 日 至 10 月 25 日,每天 9:00—22:00。两个时间段的报名 信息均有效,无需重复填报。

三、网上报名方式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研招网"进行实名注册, 进入报名系统填写报名信息并网上支付报考费 112 元/ 人。网上支付未成功的报名无效。

四、报考点选择

我省在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和巩义、永城、固始、 邓州 4 个省直管县(市)设立报考点(含高校报考点)。 符合我省报名条件的考生应按以下原则选择相应报考 点:

- 1. 普通高校 2024 年应届本科毕业生(含使用第二学士学位应届本科学历报考的)选择就读高校报考点。如就读高校不是报考点的,选择就读高校所在地省辖市或省直管县(市)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报名。
- 2. 往届生、成人高校或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的应届本科毕业生、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使用第一学历报考的第二学士学位应届本科毕业生(以下简称"其他考生")选择户籍或工作所在地省辖市或省直管县(市)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兰考、汝州、长垣、滑县、鹿邑、新蔡6个省直管县(市)的考生应选择原所属省辖市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

选择户籍所在地报考点报名的其他考生,网上确认时需提交本人报考点本地户口簿;选择工作所在地报考点报名的非本地户籍的其他考生,网上确认时需提交报考点本地公安部门办理的有效期内的《河南省居住证》或本地连续缴纳的最近六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自2025年研考报名起,非本地户籍考生只需提交报考点本地连续缴纳的最近六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河南省居住证》不再使用。

3. 河南省各报考点代码名称、接收考生范围、咨询 电话、地址等信息请查阅<u>《河南省 2024 年研考报考点</u> 设置及接收考生范围一览表》。

五、网上报名要求

- 1. 网上报名时,考生应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如实填写学习情况。考生只能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所填手机号码和电子邮箱是接收关键信息、联系本人的主要方式,请保持畅通。网上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报名信息或取消报名信息后重新填报,但每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 2. 考生要如实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 3. 网上报名期间,系统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 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能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在所报招生单位规定时间内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 4. 符合规定条件并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 须在网上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未按规定申报的, 不享受相应照顾或加分政策。
- 5. 符合相关报考条件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请于2023年10月9日—19日期间通过研

招网报名系统进行备案,逾期不再受理。备案材料如下:

- (1) 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 (2) 本人学生证(个人信息页彩色扫描件)。
- (3)《报考 2024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彩色扫描件,需加盖生源地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公章并本人签字确认)。

考生材料提交后,材料审核时间为3个工作日(周末除外),符合条件的考生经河南省教育考试院备案通过后可直接选择相应报考点进行报名。如发现考生材料造假,将取消考生的报考、录取资格。

6. 因不符合报考条件、相关政策或信息填报错误等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考试(含初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已通过网上确认的考生,如后期发现不符合报考条件要求的,招生单位仍可以禁止报考。

六、其他事项

-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在录取当年入学前(具体时限由所报招生单位规定)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 2. 网报结束后,考试管理部门将对考生的户籍、居住证、社保缴费证明等信息进行核查,凡提供虚假材料并经查实的,取消其报名资格。发现有考生伪造、变造

证件时,报考点将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

- 3. 在报名过程中取消报名信息、因网上支付操作不当或网络故障等原因重复缴费、未进行或未通过网上确认的考生,可退还报考费,其缴纳的报考费由"研招网"统一进行退费处理。所退费用一律原路退回考生缴费时所用的支付账户或银行账户,请考生不要在缴费后立即注销支付账户或银行账户。退费工作预计于2024年1月底完成,如有问题请联系"研招网"客服(邮箱:kefu@chsi.com.cn 电话:010-67410388)。已通过网上确认的考生不予退费。
- 4. 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请牢记报名号,并通过定期查看"研招网"、河南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官微以及报考点、招生单位官网官微等方式,主动了解网上确认、考试安排及注意事项,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 5. 报名期间,我省将通过多种途径为考生提供咨询服务。具体报名事宜请考生直接联系所选报考点;政策咨询可登录河南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官微进行留言,或拨打河南省教育考试院咨询电话: 0371-55610639。
- 6. 网上确认将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4 日进行,具体开始时间由各报考点自定。请考生提前登录"研招网"网报公告栏或河南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官微查阅《河南省 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确认公告》。